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不需提交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生益科技”）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1 名。该议案关联董事许力群、邓春华、刘述峰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储小平、陈新、欧稚云、李军印事前认可了本次交易，并在董事会上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合理、充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定价公允，体现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在对上述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监事会认为：此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

（二）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 2019 年 1-6 月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9 年度的预计值（元）	2019年1月-6月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采购货物	原材料	天启新材	50,000,000.00	38,099,146.05	1.19
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废料	东莞万容	8,000,000.00	4,302,619.90	7.05
合计	-	-	58,000,000.00	42,401,765.95	-

（三）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增加情况

由于公司对采购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启新材”）材料的需求增加，以及增加向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东莞万容”）销售废料，因此，根据上半年实际发生的交易额情况及对下半年材料需求及废料处理的判断，对 2019 年度与天启新材和东莞万容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增加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9 年度原先的预计值（元）	2019 年度增加后的预计值（元）	本年年初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18 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货物	原材料	天启新材	50,000,000.00	100,000,000.00	46,424,031.66	1.22	20,166,622.42	0.28	材料的需求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废料	东莞万容	8,000,000.00	9,000,000.00	4,986,274.15	6.92	8,079,329.51	6.18	-
合计	-	-	58,000,000.00	109,000,000.00	51,410,305.81	-	28,245,951.93	-	-

二、关联关系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拥有公司或公司拥有股权比例
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
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参股公司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1、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春晖

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25 日

注册资本：4,105.30 万元

住所：江苏省仪征市青山镇创业路 9 号-3

经营范围：氰酸酯树脂产品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东莞市万容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东莞市石碣镇涌口宝丰路

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志勇

经营范围：废物处理设备的技术开发与应用；线路板及边角料的加工、铜箔的加工。

履约能力：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履约能力强, 历年来均未发生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况, 根据经验经综合分析, 未来也没有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三、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和成本加成价三种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没市场价，按成本加成定价；如没市场价，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

四、本关联交易议案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保障，有利于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有利于公司固体废物处理，同时亦能提高本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所有交易均按业务合同执行，条款基本为标准化条款，不区分关联或非关联交易，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时间、生效条件等遵循《合同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签订具体的业务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3 日